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晋内招标〔2021〕第1号监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内坑镇恒安人行天桥工程施工监理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晋江市泉南高铁经济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招标人为晋江市泉南高铁经济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泉州汇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晋江市内坑镇下村村。

2.2 工程建设规模：工程造价为 309.8095 万元。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本招标项目系内坑镇恒安人行天桥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工程造价为 309.8095 万元。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人行天桥一座，主跨径长 37 米，桥面净宽 3 米，主桥面积 127 平方米，桥梁上部结构采用钢箱梁结构，下部结构主墩为钢管砼墩，梯道采用现浇混凝土结构，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4 建筑安装工程费：309.8095 万元。

2.5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2.5.1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按人民币 4.5 万元（含税包干）计取。

2.5.2 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本项目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不予计取，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 / 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 / 元、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 已包含 在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中，不另行计费。

2.6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计划施工工期 120 日历天。监理服务期包括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和保修阶段服务期。

2.7 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 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丙级市政公用工程 监理资质。

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规定，建设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相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

3.3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3.4 本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 不适用 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 本招标项目 不应用 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

3.6 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不适用 个。

3.7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不适用个。

3.8 其他资格要求：①省外监理企业参加投标，应按《关于推动全省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闽建筑[2015]35号文）要求办理企业信息登记。②对投标人及拟任总监理工程师须严格执行《福建省建设工程责任主体不良记录“黑名单”管理实施办法（试行）》（闽建[2016]5号）规定。

3.9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3月5日08时30分至2021年3月11日18时00分通过随行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enjoy5191.com>）搜索本项目名称进行在线报名，报名时须上传单位介绍信、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均须加盖公章）后方可通过平台自动获取招标资料，招标文件300元/每份，售后不退。若报名过程对平台操作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福建随行软件有限公司，联系电话：400-870-5191。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开标当天现场提交。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2500元人民币。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开标当天以现金形式提交。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1年3月19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

7.2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为：内坑镇政府商会一楼会议室（内坑镇人民政府正对面商会大楼后侧大会议室）。

7.3 一家投标单位只允许一名人员进入开标会议室。参与开标会议的人员应佩戴口罩，扫码出示“八闽健康码”，配合检查、测量体温等工作。未能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或因未佩戴口罩或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等不适症状或八闽健康码异常而未能参与投标的，视为自动弃权，放弃参加投标。

7.4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5 未报名的投标单位，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7.6 投标人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并签到完成后，应立即保持一定距离，不聚集、不扎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坑镇“烽火内坑”微信公众号、晋江市人民政府（<http://www.jinjiang.gov.cn/>）、晋江市内坑镇政务公示栏上发布。

9. 监管部门：

部门或机构名称：晋江市内坑镇纪委办

地点：晋江市内坑镇

监督电话：0595-88388000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晋江市泉南高铁经济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晋江市内坑镇，邮编：3622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5-88327687，传真：/

联系人：沈工

招标代理机构：泉州汇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晋江市迎宾路12-2号二楼，邮编：362200

电子邮箱：375333079@qq.com

电话：13515053331，传真： /

联系人：张工